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债券代码：113595

债券简称：花王转债

转股代码：191595

转股简称：花王转股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相关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21】0380号《关于对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公告如下：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你公司提交2020年年度报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及整改情况等相关公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年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意见主要基于公司关联方大额资金占用问题。公告显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控人及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11,508.40万元，累计占用金额达公司2020年末净资产的4.06%。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6.1条的规定，现要求你公司尽快核实下述事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公告显示，实控人及控股股东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涉及到项目备用金拆借、供应商欠款资金拆借、工抵房售房款等多项情形。公司和相关方应当尽快核实并逐项说明，各类情形的资金占用具体发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生金额、时点、归还金额及时点、经手人员及主要责任

人。同时，进一步说明公司对相关责任人已采取的问责措施，公司后续拟采取何种措施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二、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公司出现大额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反映出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结合前述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补充披露公司在相应的业务环节，是否制定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如有，请说明具体内容和实际执行情况、出现重大缺陷的原因、相关责任人；如否，请说明具体原因和相关责任人。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三、关于资产减值。根据你公司同步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简称专项说明），公司将非经营资金占用款余额11,308.4万列入其他应收款，200万列入预付款项。公司仅对前述其他应收款确认减值565.42万元。公司应当结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大股东目前的资信情况及后续整改方案的可实现性等，进一步说明上述会计处理的合理性，相关资产的减值是否充分、审慎，并提示相关风险。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四、关于其他关联方往来款。专项说明显示，报告期末，公司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有1,214.72万工程项目进度款列入应收账款，有3,644.16万工程项目进度款列入合同资产。上述款项均被认定为经营性往来。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款项形成的背景、目前相关工程的实际进度、预计完工时间，并结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说明相关列报的合理性。

五、关于后续整改计划。公告显示，截至目前，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质押和冻结，尚无切实可行的有效解决方案。在公告披露之日起一个月内，控股股东拟引入战略投资者、通过纾困等融资渠道取得信用借款来进行偿还。公司应当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核实并补充披露：1.结合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资信情况、资金实力、债务情况等，说明上述整改方案是否具备可行性，并充分提示风险；2.结合控股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质押和冻结情况，审慎评估公司

是否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请律师发表意见。

六、关于年审会计师的履职情况。公告显示，自2018年以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意见均为标准无保留。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相关情况的持续时间、发现情况等，说明前期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否审慎、是否符合执业要求，相关执业人员是否勤勉尽责、是否履行了全面的核查和报告义务。

七、其他

1、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勉尽责，从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全面自查公司在人员管理、经营、业务、财务和资产等方面是否保持独立性，是否存在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当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是否存在协助、推动、默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如有，请说明具体情况。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针对上述存量资金占用事项，应当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并抓紧落实，尽快清偿化解存量资金占用，并严格杜绝任何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为《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